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**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0月24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及议题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森特股份关于公司2023年度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2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31日